**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

**换届财务审计报告**

京润审字【2019】100117号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本届理事会任职期间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的责任是提供有关资料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本届理事会任职期间的财务情况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根据审计目的，结合本届理事会任职期间的业务活动管理及会计核算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和调阅业务管理资料、会计记录及有关规章制度等资料、对实物资产进行实施抽查等审计程序。对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的配合下审计工作顺利结束，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1、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基本情况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2013年11月29日成立，2017年02月28日换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日期：2017年02月28日至2022年02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10000082819799K；

业务范围包括：开展社区建设与发展的公益服务与学习项目，资助公益讲座及图书出版，开展青少年综合素质的教研和培训；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3号楼101；

法定代表人：王陆军；

类型：非公募；

原始基金：2,000,000.00 元；

业务主管单位为：无；

本次审计期间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

组织结构：基金会最高权力机构为理事会。

组织结构图如下：



基金会组织结构图（1-1）

2、人员（届期内人员情况）

截止2019年02月28日，基金会设有理事长1人，副理事长1人，秘书长1人，理事5人，职工总人数1人。

3、分支机构

无

4、王陆军同志的任期及职权情况

王陆军任职期限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连任为基金会理事长，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主持日常工作，任期为六年。

根据基金会章程规定，理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制定、修改章程；

（2）听取和审议本会的工作报告及基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3）决定本基金会的重大方针、政策、战略规划、重要管理制度、业务活动计划和临时决议案；

（4）审定年度计划、收支预算及决算；

（5）决定聘任和停聘理事；

（6）推选和罢免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和理事会荣誉职务；

（7）决定由秘书长提名的副秘书长和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8）听取、审议秘书长的工作报告，检查秘书长的工作；

（9）决定基金会的分立、合并或终止；

（10）决定设立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

（11）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根据基金会章程规定，理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

（2）检查理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

（3）代表基金会签署重要文件；

根据基金会章程规定，基金会副理事长、秘书长在理事长领导下开展工作，秘书长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开展日常工作，组织实施理事会决议；

（2）组织实施基金会年度公益活动计划；

（3）拟定资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计划；

（4）拟订基金会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报理事会审批；

（5）协调各机构开展工作；

（6）提议聘任或解聘副秘书长以及财务负责人，并报理事会审定；

（7）提议聘任或解聘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由理事会审定；

（8）决定各机构专职工作人员聘用；

（9）章程和理事会赋予的其他职权。

**二、任期期内财务情况**

1、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记账原则及计价基础

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核算，各项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

6、收入、支出范围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的收入主要包括捐赠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支出项目主要包括业务活动支出、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7、收入、支出实际情况

本届理事会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任职期间账面反映，实现总收入为4,486,704.47元，发出支出总额为2,852,757.35元。较任职期初净资产增长1,633,947.12元（详见收入支出明细表）。

**收入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年度 | 收入 | 支出 | 盈亏 |
| 2013年度 |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2014年度 | 42,776.65 | 479,923.72 | -437,147.07 |
| 2015年度 | 503,697.59 | 129,125.20 | 374,572.39 |
| 2016年度 | 127,710.39 | 238,983.79 | -111,273.40 |
| 2017年度 | 1,109,962.23 | 1,445,986.43 | -336,024.20 |
| 2018年度 | 702,557.61 | 520,738.21 | 181,819.40 |
| 2019年1-2月 |  | 38,000.00 | -38,000.00 |
| **合 计** | **4,486,704.47** | **2,852,757.35** | **1,633,947.12** |

8、开办资金保全情况

原始基金数额为2,000,000.00元，经审计，截止2013年12月31日原始基金数额已列入：“非限定性资产-开办资金”科目，其中非国有资产占100.00%。

截止2019年02月28日的净资产总额为1,633,947.12元，比原始基金数额少366,052.88元。

9、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

截至2019年02月28日，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资产总计2,156,173.15元。流动资产2,156,173.15元，其中：货币资金2,142,031.36元，应收款项14,141.79元。负债总计522,226.03元，其中：应付款项522,196.03元，应交税金30.00元。净资产合计为1,633,947.12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1,633,947.12元，限定性净资产0.00元（详见资产负债简表）。

**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产 |  期初数 |  期末数 | 负债及净资产 |  期初数 |  期末数 |
| 流动资产 | 2,194,143.15 | 2,156,173.15 | 流动负债 | 522,196.03 | 522,226.03 |
| 其中：货币资金 | 2,180,001.36 |  2,142,031.36  | 其中：应付款项 |  522,196.03 | 522,196.03 |
|  应收款项 | 14,141.79 | 14,141.79 |  应付工资 |  |  |
|  预付款项 |  |  |  应交税金 |  | 30.00 |
|  摊销费用 |  |  |  预收账款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固定资产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无形资产 |  |  | 净资产余额 | 1,671,947.12 | 1,633,947.12 |
|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 1,671,947.12 | 1,633,947.12 |
|  |  |  | 限定性净资产 |  |  |
| 资产总额 | 2,194,143.15 | 2,156,173.15 | 负债及资产总计 | 2,194,143.15 | 2,156,173.15 |

基金会2013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各年度净资产占原始基金的比例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日 期 | 原始基金数额 | 净资产额 | 净资产占原始基金额的比例 |
| 2013年1月1日 |  |  |  |
| 2013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2,000,000.00 | 100.00% |
| 2014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1,562,852.93 | 78.14% |
| 2015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1,937,425.32 | 96.87% |
| 2016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1,826,151.92 | 91.31% |
| 2018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1,490,127.72 | 74.51% |
| 2018年12月31日 | 2,000,000.00 | 1,671,947.12 | 83.60% |
| 2019年02月28日 | 2,000,000.00 | 1,633,947.12 | 81.70% |

**三、资产负债表与业务活动表反映净资产变动额差异原因**

资产负债表与业务活动表反映净资产变动额无差异。

**四、审计评价及建议**

1、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本届理事会在任职期间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的财务情况及业务活动情况。

2、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等，收入合规。支出主要用于业务活动支出、日常办公经费支出，支出合规，票据使用规范。

3、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本届理事会任职期间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一）审计发现的问题

1、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

根据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提供的财务资料进行审计核查，基金会订了《捐赠票据管理使用办法》，《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档案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基金会财务管理细则》，《合同及法律文件审查管理规定》。

未制订人事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债权债务管理等相关制度。

不符合民政部关于印发《关于规范基金会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民发〔2012〕124号，（七）基金会应当建立健全内部制度，将所有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以及各项业务活动纳入统一管理。

2、票据开具管理不规范

经审计，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1）2016年01月05号凭证，报销青聚济南徽章制作费44.00元，发票抬头为个人；

根据2011年2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四条 发票的基本内容包括:发票的名称、发票代码和号码、联次及用途、客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商品名称或经营项目、计量单位、数量、单价、大小写金额、开票人、开票日期、开票单位（个人）名称（章）等。

（二）针对审计发现问题的建议

1、建议人事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债权债务管理等，结合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业务特点，建立建全内部管理制度。

2、建议根据国家税务局规定，发票抬头开具单位正规名称全称，不能贪图方便采用简写或缩略名称，个人名义发票不能作为入账的原始单据。

本报告仅供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负责人王陆军（即自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内的经济责任评价使用。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次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

附送：

1、综述情况表

2、2013年01月01日至2019年02月28日资产负债表

3、2013年度至2019年1-2月业务活动表

4、2013年度至2019年1-2月现金流量表

5、理事会述职报告

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03月21日

#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9年02月28日

|  |  |
| --- | --- |
| 基金会名称 |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 |
| 代码证号 | 53110000082819799K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3号楼101 | 登记时间 | 2013年11月29日 |
| 联系电话 | 010-65123420 | 邮政编码 | 100081 |
| 法定代表人 | 王陆军 | 主要经费来源 | 捐赠收入 |
| 开户银行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基本户） |
| 银行账号 | 626405797 |
| 财务机构名称 |  |  联系电话 | 63561161-891 |
| 会计姓名 | 章早立 | 专/兼职 | 专职 |
|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  |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  |
| 税务登记号码 | 53110000082819799K |
|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 无 |
| 实体 |  |

**会计报表附注**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

**2019年02月28日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2013年11月29日成立的基金会，注册资金为人民币2,000,000.00 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082819799K，换证日期为2017年02月28日，2017年02月28日至2022年02月27日，法定代表人为王陆军，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富海中心3号楼101。

业务主管单位：无。

业务范围：开展社区建设与发展的公益服务与学习项目，资助公益讲座及图书出版，开展青少年综合素质的教研和培训。

贵单位截止2019年02月28日设立分支机构：

无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1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5、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6、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核算方法：直接转销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http://wiki.mbalib.com/wiki/%E7%AE%A1%E7%90%86%E8%B4%B9%E7%94%A8)。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7、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在发出时，采用或者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长期投资**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等。

（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民间非营利组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当将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时间，按直线法于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时予以摊销。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  |  |  |  |
| --- | --- | --- | --- |
| 资产类别 | 使用年限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运输设备 | 10年 | 5% |  9.50% |
| 电子设备 | 3年 | 5% |  19.00% |
| 办公设备 | 5年 | 5% |  19.00% |

（4）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11、无形资产**

本基金会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和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在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  |  |
| --- | --- |
| 无形资产类别 | 摊销年限 |
| 办公软件 | 10年 |

**12、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3、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或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⑤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16、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  |  |  |
| --- | --- | --- | --- |
| 货币资金种类 | 币种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 ①现金 | 人民币 |  |  |
| ②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2,180,001.36 | 2,142,031.36 |
| ③其他货币资金 | 人民币 |  |  |
| **合 计** |  | **2,180,001.36** | **2,142,031.36** |

**2、应收款项**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 应收帐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 14,141.79 |  |  | 14,141.79 |
| **合 计** | **14,141.79** |  |  | **14,141.79** |

应收款项主要客户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末数 | 账龄 | 款项内容 |
| 职工借款-胡校玮 | 6,826.00 | 2-3年 | 借款 |
| 职工借款-尚鞅  | 2,216.80 | 2-3年 | 借款 |
| 职工借款-邱靖燊 | 4,603.61 | 2-3年 | 借款 |
| 职工借款-陈文慧 | 495.38 | 2-3年 | 借款 |
| **合计** | **14,141.79** |  |  |

**3、应付款项**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 应付账款 |  |  |  |  |
| 其他应付款 | 522,196.03 |  |  | 522,196.03 |
| **合 计** | **522,196.03** |  |  | **522,196.03** |

**应付款项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 未来知名（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88,439.76 |  |  | 88,439.76 |
| 社会保险 | 8,157.52 |  |  | 8,157.52 |
| 赠与亚洲（美国）北京代表处 | 425,598.75 |  |  | 425,598.75 |
| **合 计** | **522,196.03** |  |  | **522,196.03** |

**4、应交税金**

| 税 种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备 注 |
| --- | --- | --- | --- |
| 应交个人所得税 |  | 30.00 |  |
| **合 计** |  | **30.00** |  |

**5、净资产**

5.1净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数（2018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2019年02月28日）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 1,671,947.12 |  | 38,000.00 | 1,633,947.12 |
| 限定性净资产 |  |  |  |  |
| **合　计** | **1,671,947.12** |  | **38,000.00** | **1,633,947.12** |

5.2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本期收支结余-38,000.00元，影响净资产增加-38,000.00元。

**6、捐赠收入**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2019年1-2月） | 上年发生额（2018年度） |
| 1. 捐赠收入
 |  | 697,252.49 |
| **合 计** |  | **697,252.49** |

**7、其他收入**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2019年1-2月） | 上年发生额（2018年度） |
| 1. 其他收入
 |  | 5,305.12 |
| **合 计** |  | **5,305.12** |

**8、业务活动成本**

8.1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2019年1-2月） | 上年发生额（2018年度） |
| 非限定性成本 | 34,000.00 | 498,464.89 |
| **合 计** | **34,000.00** | **498,464.89** |

**9、管理费用**

|  |  |  |
| --- | --- | --- |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2019年1-2月） | 上年发生额（2018年度） |
| 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1,000.00 | 19,517.45 |
| 1. 行政办公支出
 | 3,000.00 | 2,755.87 |
| **合 计** | **4,000.00** | **22,273.32** |

**六、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七、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八、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九、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截止2019年02月28日，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截止2019年02月28日，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
| --- |
| 单位名称：北京益公公益基金会（盖章） |
|  |  |
| 单位法人：王陆军 | 财务负责人：王陆军 |
|  |  |
| 日期:2019年02月28日 | 日期:2019年02月28日 |